证券代码:688616　证券简称:西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事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及董事持有的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杨培勇先生系公司特定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83.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0.46%;股东徐新如先生系公司特定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108.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0.60%;股东杨兴先生系公司董事、核心技术人员以及特定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108.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0.60%。以上股东所持的公司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以及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得,已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杨培勇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83.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46%;徐新如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08.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60%;杨兴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7.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15%。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股东杨培勇先生拟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目前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 19.233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1%;股东徐新如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 108.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60%,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股东杨兴先生拟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目前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 7.899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4%。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杨培勇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特定股东
持股数量	830,000 股
持股比例	0.4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以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830,000 股

股东名称	徐新如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特定股东
持股数量	1,080,000 股
持股比例	0.6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以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1,080,000 股

股东名称	杨兴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特定股东
持股数量	1,080,000 股
持股比例	0.6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以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1,08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以及董事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杨培勇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 4 月 3 日
减持数量	192,334 股
减持期间	2026年 4 月 27 日~2026 年 7 月 23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92,334 股
减持价格区间	12.50~14.79 元 / 股
减持总金额	2,516,638.81 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637,666 股
减持比例	0.1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46%
当前持股数量	637,666 股
当前持股比例	0.36%

股东名称	徐新如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 4 月 3 日
减持数量	1,080,000 股
减持期间	2026年 4 月 27 日~2026 年 7 月 22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080,00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9.21~14.60 元 / 股
减持总金额	14,144,977.00 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6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60%
当前持股数量	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

股东名称	杨兴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 4 月 3 日
减持数量	78,994 股
减持期间	2026年 4 月 27 日~2026 年 7 月 23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78,994 股
减持价格区间	14.26~14.68 元 / 股
减持总金额	1,153,190.20 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91,006 股
减持比例	0.0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15%
当前持股数量	1,001,006 股
当前持股比例	0.56%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结合目前市场行情走势,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和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杨兴先生和杨培勇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7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6-059
债券代码:118037　债券简称:上声转债
债券代码:118067　债券简称:上 26 转债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 26 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转股价格:32.25 元 / 股

2、转股时间:2026 年 9 月 24 日至 2032 年 3 月 17 日

3、2026 年 7 月 10 日至 2026 年 7 月 23 日期间,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存在触发《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若触发条件,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就可能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967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32,485.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 32.485 万手(324.85 万张)。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4,85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 8,215,094.3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6,634,905.66 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6 年 3 月 18 日至 2032 年 3 月 17 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6)63 号)同意,公司 32,485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该可转换公司公司债券证券简称为"上 26 转债",证券代码为"118067"。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上 26 转债"自 2026 年 9 月 24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 2026 年 9 月 24 日至 2032 年 3 月 17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32.60 元 / 股。

因公司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上 26 转债" 转股价格自 2026 年 6 月 8 日起调整为 32.25 元 /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上声转债""上 26 转债"转股价格暨"上声转债"转股复牌的公告》。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2026 年 7 月 10 日至 2026 年 7 月 23 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27.41 元 / 股),若未来 20 个交易日内有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预计将会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于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未按本款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上 26 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上 26 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12-65795888

电子邮箱:Sonavox_ZQ@Chinasonavox.com

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6-060
债券代码:118037　债券简称:上声转债
债券代码:118067　债券简称:上 26 转债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上 26 转债"自 2026 年 9 月 24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 公司现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所持"上 26 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提示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上声电子股份 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5]2967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32,485.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 32.485 万手(324.85 万张)。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4,85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 8,215,094.3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6,634,905.66 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6 年 3 月 18 日至 2032 年 3 月 17 日。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6]63 号)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 32,485.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上 26 转债",债券代码为"118067"。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6 年 3 月 24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6 年 9 月 24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32 年 3 月 17 日)止(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

二、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公司可转债投资者所持本次可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

公司为科创板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参与可转债转股的投资者,应当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参与科创板可转债的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进行买入或卖出的操作,如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将其所持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投资者需关注因自身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而导致其所持可转债无法转股所存在的风险及可能造成的影响。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上 26 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12-65795888

电子邮箱:Sonavox_ZQ@Chinasonavox.com

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325　证券简称:赛微微电　公告编号:2026-048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总股数为 169,050 股,归属股数中 56,038 股来源于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113,012 股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本次定向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113,012 股。

● 本次定向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7 月 30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已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股份的过户及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3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张光生作为征集人就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3 年 12 月 21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更正后)》《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64)、《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更正后)》等相关文件。

4、2023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65)。

5、2024 年 1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1 月 3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以及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6、2024 年 1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4 年 1 月 2 日为授予日,以 20.09 元 / 股的授予价格,向 15 名激励对象授予 58.8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4 名,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2.54 万股,授予价格由 20.09 元 / 股调整为 19.89 元 / 股。监事会对归属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5 年 5 月 2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公告》,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过户登记确认书》。

9、2026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4 名,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905 万股,授予价格由 19.89 元 / 股调整为 17.59 元 / 股。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对归属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核心技术骨干(共计 14 人)	56.35	16.905	30%
合 计	56.35	16.905	30%

注:1、除核心骨干丁锐先生外的其他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累计未超过当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外籍员工、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 169,050 股,其中 56,038 股来源于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113,012 股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本次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人数 14 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定向发行的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 年 7 月 30 日

(二)本次定向发行的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13,012 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次归属限售安排: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不设置禁售期。

(五)本次归属股本变动情况:

股票类别	变动前股数		本次变动数量(股)	变动后股数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2,808,088	3.2599	0	2,808,088	3.2557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83,330,927	96.7401	113,012	83,443,939	96.7443
合计	86,139,015	100	113,012	86,252,027	100

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6]29693 号),对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公司已收到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对应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额人民币 2,973,589.50 元,其中使用回购股票进行登记的数量为 56,038 股,不影响注册资本;其中公司向激励对象新增发行的数量为 113,012 股,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13,012.00 元。

近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过户及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过户登记确认书》。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6 年 1-3 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208,970.46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1332 元 / 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86,252,027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6 年 1-3 月的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的数量为 113,012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312%,不会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051　证券简称:佳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自查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华科技")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盾科技")90%的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6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以及相关方出具的自查报告和承诺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

本次交易的自查期间为公司首次披露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即《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公告》披露日至终止本次交易事项之日(2025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6 年 6 月 6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

二、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交易的自查人员范围包括:

1、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交易对方及有关知情人员;

4、交易标的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为本次交易事项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经办人;

6、其他知悉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的知情人员;

7、前述第 1 项至第 6 项自然人的配偶、成年子女和父母。

三、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自查报告和承诺函,上述纳入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内的自然人及法人中,与标的公司数盾科技相关人员任敬顺、李灏、王瑜、康煜权四名自然人,在自查期间买卖过公司股票,此四人分别为标的公司数盾科技的自然人股东,或就职于标的公司数盾科技的法人股东,不属于佳华科技人员,与佳华科技亦无任何人事、业务、亲属等关联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一)自然人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自查期间内,本次交易核查范围内的自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交易日期 / 期间	累计买入(股)	累计卖出(股)	自查期末持股数(股)
1	任敬顺	交易标的数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自然人股东	2026.3.20-2026.6.04	67,272	67,272	0
2	李灏	交易标的数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自然人股东	2025.12.08-2025.12.16	3,821	3,821	0
3	王瑜	交易标的数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法人股东北京聚源原始创新二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之投资总监	2025.12.08-2025.12.26	19,147	19,147	0
4	康煜权	交易标的数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法人股东青岛道名守正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之总经理助理	2025.12.08-2025.12.09	200	200	0

针对上述在自查期间买卖股票的行为,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已分别出具《关于买卖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声明和承诺》,具体如下:

1、任敬顺(交易标的数盾科技之自然人股东)

(1)本人在本次交易自查期间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是本人根据证券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而进行的买卖行为,纯属个人财务投资行为,与本次交易不存在关联,亦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2)在上市公司本次交易自查期间内,本人未直接或间接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入或卖出上市公司股票,除在承诺中列示的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形外,本人及本人其他直系亲属均未以实名或非实名账户买卖上市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况。

(3)本人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委托或建议他人购买上市公司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4)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构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被有关部门认定有不当之处,本人愿意将上述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所得的收益全部上缴上市公司所有。

(5)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李灏(交易标的数盾科技之自然人股东)

(1)本人在本次交易自查期间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是本人根据证券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而进行的买卖行为,纯属个人财务投资行为,与本次交易不存在关联,亦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2)在上市公司本次交易自查期间内,本人从未直接或间接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入或卖出上市公司股票,除在承诺中列示的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形外,本人及本人其他直系亲属均未以实名或非实名账户买卖上市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况。

(3)本人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委托或建议他人购买上市公司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4)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构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被有关部门认定有不当之处,本人愿意将上述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所得的收益全部上缴上市公司所有。

(5)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3、王瑜(交易标的数盾科技的法人股东北京翠湖原始创新二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之投资总监)

(1)本人在本次交易自查期间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是本人根据证券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而进行的买卖行为,纯属个人财务投资行为,与本次交易不存在关联,亦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2)在上市公司本次交易自查期间内,本人从未直接或间接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入或卖出上市公司股票,除在承诺中列示的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形外,本人及本人其他直系亲属均未以实名或非实名账户买卖上市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况。

(3)本人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委托或建议他人购买上市公司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4)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构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被有关部门认定有不当之处,本人愿意将上述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所得的收益全部上缴上市公司所有。

(5)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4、康煜权(交易标的数盾科技的法人股东青岛道名守正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之总经理助理)

(1)本人在本次交易自查期间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是本人根据证券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而进行的买卖行为,纯属个人财务投资行为,与本次交易不存在关联,亦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2)在上市公司本次交易自查期间内,本人从未直接或间接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入或卖出上市公司股票,除在承诺中列示的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形外,本人及本人其他直系亲属均未以实名或非实名账户买卖上市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况。

(3)本人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委托或建议他人购买上市公司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4)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构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被有关部门认定有不当之处,本人愿意将上述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所得的收益全部上缴上市公司所有。

(5)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法人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自查期间内,本次交易核查范围内的法人主体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自查结论

公司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并收悉本次交易核查范围内相关主体分别出具的自查报告、承诺函。其中,自查期间存在股票交易行为的标的公司数盾科技相关人员:任敬顺、李灏、王瑜、康煜权四名自然人,已单独出具书面声明与承诺,就其交易背景、信息知悉情况、法律责任承担作出独立声明与承诺。

除上述已披露交易情形外,自查范围内其余法人、自然人主体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特此公告。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111　证券简称:金山办公　公告编号:2026-035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年 6 月 26 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 6 月 26 日 ~2027 年 6 月 25 日
预计回购金额	25,000 万元 ~50,000 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49,617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8%
累计已回购金额	74,983,619.40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05.71 元 / 股 ~230.00 元 / 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52.11 元 / 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2026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山办公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30)、《金山办公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6 年 7 月 23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49,617 股,占公司总股本 464,013,435 股的比例为 0.0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30.00 元 / 股,最低价为 205.71 元 /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4,983,619.4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5196　证券简称:华通线缆　公告编号:2026-053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诉讼情况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涉案金额:折合人民币 245,458,254.71